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乡政办发〔2025〕7号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乡宁县2025年冬季清洁取暖
“煤改电”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现将《乡宁县2025年冬季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实施。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乡宁县2025年冬季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省、市清洁取暖实施意见，结合我县实际，特制订乡宁县2025年冬季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全力推进我县冬季清洁取暖“煤改电”工作。按照“企业为主、政府推动、因地制宜、宜热则热、宜电则电、宜气则气”的原则，尽可能利用清洁能源，进一步提高清洁取暖比重，加快构建绿色、节约、高效、协调的清洁取暖体系，为建设美丽乡宁作出贡献。

二、实施范围、改造路径及投资估算

2025年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程涉及全县7个乡镇3121户，约35.9万平方米，预计设备总投资约4681.5万元，申请上级资金1560.5万元。

三、实施原则和方向

加快完成中低压电网改造工程，为进一步扩大“煤改电”范围奠定基础。今年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作，重点对我县光华镇、管头镇、台头镇、双鹤乡、尉庄乡、西交口乡、西坡镇七个乡镇实施清洁取暖改造（其它乡镇有意愿改造的

参照本方案执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成果，持续拓展清洁取暖范围，推进全县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一）精准实施“煤改电”工程

各乡镇要结合采暖区域的电力资源、区域电网支撑能力等因素，因地制宜发展“煤改电”，电网改造工程由县政府统筹部署，地电乡宁分公司具体组织实施。

（二）合理选择采暖设备

为了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保障水平，各乡镇要扎实做好产品宣传推介工作，推广使用有产品质量合格证、ccc 认证、节能产品认证的空气能等节能水暖设备。各乡镇负责保证设备运行期间的安全维护和售后服务等具体工作。各住户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具体型号。

四、补贴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设备补贴：对参加“煤改电”改造的用户，电采暖设备购置费可按照总投资的 1/3 进行补贴，也可延续执行历年来补贴政策。五保户电采暖设备购置费县财政全额补贴。设备补贴待乡镇验收合格、经审计部门审计后，直接补贴给改造户。

（二）运行补贴：“煤改电”用户的上级运行补贴按照晋发改商品发〔2019〕458 号文件规定执行，政策如有变更，按照变更后的文件执行，上级运行补贴政策由地电乡宁分公司负责兑现。

五、相关要求

（一）政府强力推动

各乡镇是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作的责任主体，全面负责组织实施本辖区内清洁取暖改造工作，成立工作专班，明确工作目标，明确所有项目工程的推进和完成时间节点，制定推进时间进度表，严格落实清洁取暖周报告、月例会制度，认真开展督促检查，全面加快建设进度，确保10月底前全面完工，采暖季前完成验收工作。

（二）明确职责分工

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加强协调联动，共同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工作。

县能源局负责协调地电乡宁分公司完成确定的“煤改电”改造户的入户电力改造任务。

县财政局负责清洁取暖补贴资金及时拨付到位，监督资金使用，做好资金清算工作。

县审计局负责对清洁取暖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结果。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全县清洁取暖采暖设备的产品质量进行抽查，对质量不合格产品及时函告各乡镇人民政府，并按相关规定进行查处。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冬季清洁取暖工程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置和事故调查工作。

地电乡宁分公司具体负责实施电力设施改造，并配合各

乡镇完成“煤改电”采暖设备的验收工作。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各自辖区内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户验收工作。

（三）部门主动作为

县直各相关部门要主动作为、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强化业务指导，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按照职责制定2025年实施方案，对相关清洁取暖改造工程进行调度、统计、分析、汇总，并向县清洁办及时反馈数据信息，共同推进清洁取暖“煤改电”改造工作。

（四）加强安全管理

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抓好产品质量、项目施工、稳定运行、维修保障等全过程管理。

（五）积极宣传引导

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在宣传工作上要采取多种手段，通过电视、广播、自媒体、宣传册、标语等形式，做好清洁取暖“煤改电”宣传引导工作，要让群众入脑入心，真正理解实施清洁取暖的目的意义，变“要我干”为“我要干”，加快形成“户户都想改、人人会操作”的局面。

（六）强化督查考核

县政府将组织督查组深入各乡镇对清洁取暖“煤改电”工作进行不定期督查。同时将清洁取暖“煤改电”工作作为重大民生工程列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严格考核奖惩。

对措施不力、进度迟缓、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的，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1. 乡宁县2025年“煤改电”改造任务清单

2. 乡宁县2025年“煤改电”改造进度表

乡宁县2025年“煤改电”改造任务清单

序号	乡镇名称	涉及村庄	改造户数
1	双鹤乡	16	776
2	管头镇	12	224
3	光华镇	13	612
4	西交口乡	10	283
5	台头镇	8	419
6	尉庄乡	11	480
7	西坡镇	7	327
合计		**77**	**3121**

乡宁县2025年“煤改电”改造进度表

序号	时间节点	内容	备注
1	2025年3日20前	各乡（镇）政府完成确村确户工作，地电乡宁分公司根据各乡（镇）确村确户数据，按照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本县域范围内确定实施“煤改电”改造村庄的电网建设规划，并拿出投资预算。	
2	2025年3月20日-10月底	“煤改电”改造工程和设备安装同时进行。	
3	2025年6月20日前	地电乡宁分公司负责完成电网改造工程各项手续，并进入施工改造阶段。	
4	2025年10月底前	地电乡宁分公司及相关乡镇全面完成电网改造及“煤改电”设备安装，要合理安排进度，科学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如期完工，具备正常运行条件投入使用。	
5	2025年11月	“煤改电”工程完成后，电力部分由县能源局负责验收；采暖设备由各乡（镇）政府组织村委及地电乡宁分公司验收人员进行验收。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24日印发